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分行业信息披露指引及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报告期末主要经营数据：

单位：元 币种：人民币

按经营业态区分						
	本期		上年同期		同比增长	
	营业收入	毛利率(%)	营业收入	毛利率(%)	营业收入(%)	毛利率(%)
医药工业			462,484,851.52	53.76	-100.00	-53.76
医药商业批发	3,937,944,752.13	6.69	3,791,974,299.89	6.17	3.85	0.52
医药商业零售	533,402,413.71	29.18	520,766,605.30	25.82	2.43	3.36
其他	38,464,353.85	26.94	35,559,988.37	4.2	8.17	22.74
合计	4,509,811,519.69	9.52	4,810,785,745.08	12.86	-6.26	-3.34
其中医药商业按经营地区区分						
	本期		上年同期		同比增长	
	营业收入	毛利率(%)	营业收入	毛利率(%)	营业收入(%)	毛利率(%)
省内	4,387,467,145.46	9.47	4,193,591,893.10	8.71	4.62	0.76
省外	83,880,020.38	4.09	119,149,012.09	2.63	-29.60	1.46
医药商业合计	4,471,347,165.84	9.37	4,312,740,905.19	8.55	3.68	0.82

注：医药工业数据为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 2015 年 1-3 月份数据，置出资产自 2015 年 4 月份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。

二、经营情况分析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毛利率 9.52%，同比减少 3.34%；主要原因：

1、同期置出的医药工业资产自 2015 年 4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；

2、置入医药商业资产报告期内实现毛利率 9.37%，较同期增加 0.82%，主要原因为：

（1）医药商业批发毛利率增加 0.52%，报告期内，公司在保持批发业务规模稳定增长的同时，优化商品品种，提高医疗分销、商业调拨业务的毛利率。

（2）医药商业零售毛利率增加 3.36%，报告期内，公司在零售业务经营业绩稳步增长的同时，优化品种结构，充分发挥品牌影响力及销售协同优势，降低零售采购成本，提高零售毛利率。

三、报告期门店变动情况

截至本报告期末，公司旗下人民同泰连锁药店共有直营门店 324 家，其中哈尔滨市内门店 242 家，市外门店 82 家。

本报告期内新增 10 家门店、关闭 11 家门店，明细如下表：

门店变动情况				
	新增门店数量	关闭门店数量	变动时间	建筑面积 (平方米)
	10		2016 年 1-6 月	2735.25
		11	2016 年 1-6 月	4465.15
合计	10	11		-1729.9

注：关闭门店的主要原因为房租到期、租金上涨等。

四、下一报告期拟增加门店情况

预计至下一报告期，公司旗下人民同泰连锁药店拟新开 6 家门店，其中哈市内 2 家，哈市外 4 家。

拟增加门店情况				
地区	门店数量	来源	建筑面积 (平方米)	预计开业时间
哈市内	2	经营场所已经签约及预计签约租赁	274	7-8 月
哈市外	4	经营场所已经签约租赁	1400	7-9 月

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